附件1

**梅州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建议书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制定或修订 | □制定□修订 | 被修订标准号 |  |
| 起止时间 |  |
| 主导单位 |  |
| 参与单位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 话 |  |
| 传 真 |  | 邮 箱 |  |
| 单位地址（邮编） |  |
| 一、必要性、目的及意义 |
| 二、范围和主要内容 |
| 三、相关标准及法律法规（是否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。是否存在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省级地方标准；如果已有相应的标准又确需立项的，应阐明与相应标准的本质性区别和内容的异同，并详细说明确需立项的理由。） |
| 四、申报单位标准化工作基础及项目经费、人才保障 |
| 主导单位意见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
| 参与单位意见(所有)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
| 行政主管部门意见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地理标志产品地方标准项目由县（市、区）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；其他地方标准项目由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签署意见。